

金信基金关于旗下基金增加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招商证券”）的基金销售安排，自 2019 年 3 月 8 日起，招商证券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基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涉及基金及业务范围

编码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4400 金信民兴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2 004401 金信民兴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投资人可按照招商证券提供的方式办理以上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业务。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招商证券的相关规定。

二、重要提示

上述申购赎回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赎回开放日和开放时间内的基金。基金封闭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自招商证券开始代销上述基金产品起，将同时开通上述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投资者通过招商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申购业务，其申购费率实施优惠，具体优惠费率以招商证券规定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各基金相关法律文件，以及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招商证券销售的基金产品，该基金产品适用上述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优惠时间、内容以招商证券临时公告

2

的活动为准。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招商证券的有关公告。

三、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客服电话：95565

招商证券网址：<http://www.newone.com.cn/>

2、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金信基金客服电话：400-866-2866

金信基金网址：www.jxfunds.com.cn

四、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本公司旗下基金均以 1 元初始面值开展基金募集，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3月8日